

证券代码：835778

证券简称：安明斯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安明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情况概述

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-80,609,526.34 元，公司实收股本为 75,000,000.00 元，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，应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》，并提请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亏损原因

2020 年以来，新冠疫情给社会造成了巨大冲击，公司各方面业务也深受影响。部分客户履约能力下降，当期部分资产质量加速劣变。受原材料价格上涨、订单不足、用工难用工贵、应收账款回款慢、物流成本高等因素制约，企业成本压力加大、经营困难加剧。公司进行战略变革，拓展新业务，前期市场费用投入较大。

三、改善措施

1、安明斯目前处于停产期，我司正努力清理债权债务，积极催收应收款项，争取早日复产。

2、公司实际控制人林熙明承诺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；福州软件园管委会也为公司信贷提供相应帮助，支持民营企业健康发展。

3、全面提高公司管理：

公司将组织全面开展管理诊断、发现管理问题、解决管理短板、实施改进措施等系列管理提升工作，改善公司管理基础现状，全面提升各项管理系统。

财务管理方面，加强费用预算管理，降低费用开支；加强应收账款的管控，安排法务团队积极应对，回收资金。

公司治理方面，加强公司内部管理，严格控制内部费用支出，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。加强风险管控，确保公司健康发展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安明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安明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6月27日